

益阳市教育局文件

益教发〔2020〕2号

关于印发《益阳市教育局 中共益阳市委教育工委 2020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县（市）教育局、大通湖区教育与卫生健康局，市直各教育单位：

现将《益阳市教育局 中共益阳市委教育工委 2020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益阳市教育局

中共益阳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20年3月30日

益阳市教育局 中共益阳市委教育工委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全市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全市教育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主线，以优质均衡发展为主题，以强化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为保障，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性教师队伍。坚持发展抓公平、改革抓体制、安全抓责任、整体抓质量、保证抓党建，更加注重防范和化解风险，提高教育治理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市、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力量。

一、提高政治站位，着力提升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1.持续深化思想政治建设。确定 2020 年为全市教育系统“政治建设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核心要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各级党组织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纳入党员干部培训计划，分层分级抓好学习培训。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巩固“不

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教师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干事创业动力，争做合格党员，争当“四有”好老师。（组宣部、秘书科、机关党委、教师工作科）

2.不断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全市教育系统坚持以党建工作为统领，不断创新工作方法，把党建工作贯穿到教育教学、教师队伍建设、民主管理、依法治校的全过程，研究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实现党建与业务两手抓、两促进、两提高。继续深化教育系统党支部“五化”建设，实现建设合格率 100%。以《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为指导，全力做好教育系统机关党建工作。持续推进党员骨干教师“双培”工程，将党建工作和教育教学业务工作相结合，将主题党日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相结合，将党建文化和文明校园创建相结合，力争出特色、出经验。（组宣部、秘书科、机关党委、创建办、教师工作科等）

3.坚持不懈抓党风廉政建设。坚定践行“两个维护”，紧扣中心开展整治监督，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围绕权力运行各环节，梳理廉政风险点。强化机关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强化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约法三章”精神，坚决对“四风”问题紧盯不放。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积极推进“作风建设大提升、营商环境大优化”活动，继续抓实抓好“接地气、去官气、传正气、惠民利”志愿服务活动。强化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整治，以钉钉子精神抓作风建设，普遍

形成真抓实干、奋勇争先、清廉从政的新风正气。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开展“在编不在岗”“吃空饷”“违规占用编制”专项清理整治。加大廉洁文化进校园建设力度，严肃查处中小学校教辅资料征订、食堂经营过程中存在的违法违纪行为。（机关纪委、组宣部、秘书科、机关党委、相关科室站）

4.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四个责任”，做到“四个纳入”，牢牢把握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和主导权。抓牢抓实中心组学习和“学习强国”平台的推广使用，切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心入脑。强化舆情监控，做到早预见、早研判、早处置，完善工作机制，强化督导检查。持续做好教育舆情信息监测、管理、报送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组宣部、秘书科、机关党委、办公室、法宣科、阳光服务中心等）

5.做深做实教育宣传工作。加强阵地建设，做好重大教育政策解读和社会关注教育热点问题回应。加强教育新闻宣传，优化教育发展舆论氛围。开展教育新闻通讯员及网评员培训，提升教育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队伍的专业化水平。加强与宣传部门、媒体和新闻机构联动，完善教育系统对外宣传工作机制。利用好微信、网站、报纸等宣传阵地，加强与国家、省、市主流媒体宣传工作对接，全面展示我市教育新举措、新进展、新成效，积极传递益阳教育正能量，树立益阳教育良好形象。（法宣科、各科室站）

6.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当前教育领域领导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深入开展调

查研究，切实解决事关教育事业发展的重大难事要事。坚持进基层学校、进课堂、进师生，了解实际问题，解决实际困难，以调研方式、以调研促提升、以调研强本领。（各科室站）

二、落实科学防治，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

7.落实联防联控工作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防控新冠肺炎的工作要求，成立工作专班，做好应急预案，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分级分类做好联防联控各项工作。（体卫艺科、相关科室站）

8.全力做好开学复课工作准备。坚持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做到疫情防控和开学复课工作“两手抓、两不误”。建立复学联席会议制度，制定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落实属地管理、部门监管、学校主体责任，切实做好排查动态管理，严格师生返校管理，坚决防止开学后发生确诊病例或交叉感染，实现校园“零疫情”、工作“零失误”的总体目标。（体卫艺科、基教科、职教科、相关科室站）

9.强化应急处置力度。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完善细化学校传染病疫情报告及处置流程，做好传染病防治应急预案，切实加强学校防疫物资、资金和人员保障，全面提升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体卫艺科、相关科室站）

三、深化教育改革，充分激发教育事业活力

10.强化教育改革顶层设计。编制全市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落实《加快推进湖南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9-2022年）》。推动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召开全市教育工作大会，

落实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计财科、办公室、法宣科、信息中心等）

11.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中小学综合素质评价工作。继续推进中考改革，加强中考命题工作指导。持续推进新高考综合改革，推进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进一步完善普通高中与职业高中新生网上录取一体化制度。（基教科、教育考试院、职教科等）

12.完善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建设。完善义务教育教学质量评估指标体系，细化监测数据分析研究，统筹区域、学校之间教育教学质量均衡发展，发挥教育评价改革领头雁作用。推进初中、高中教育质量综合评价改革，认真开展初中和普通高中全市统考和评析工作，逐步完善初中和普通高中教学质量监测体系，建立和落实教育质量奖励制度。进一步完善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制度。（基教科、职教科、相关科室）

13.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探索教育行政执法监督，初步建立综合执法机制。加强普法教育，提高学校依法治校能力。加强法治教育宣传，组织开展干部学法考法、第五届学生“学宪法讲宪法”系列活动、“宪法小卫士”行动计划和“法治宣传周”等工作。（法宣科、基教科、职教科、相关科室站）

14.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贯彻落实有关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文件精神，继续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落实审批服务“三集中三到位”改革，进一步优化调整政务服务事项，推进标准化、一站式审批。加快推进

教育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全面提高教育政务服务水平。加强“互联网+监管”系统运行，强化对各级各部门监管工作的监督，实现对监管的监管，创新“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形式。（法宣科、办公室、信息中心、阳光服务中心、相关科室站）

15.规范社会力量办学行为。加强党对民办教育机构的领导，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民办机构分类管理改革，加强民办学校分类登记指导，规范分类登记流程。全面贯彻落实《湖南省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办法》，持续推进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逐步构建常态化管理机制。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民办学校年度办学情况检查，加强检查结果运用，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民办教育科）

三、坚持立德树人，持续提高人才培养培育质量

16.深化中小学校德育工作。坚持以立德树人为宗旨，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探索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新机制、新载体和新方法，切实增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落实每月德育主题活动，健全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德育网络，督促落实教师全员“大家访”行动，着力构建学校、家庭、政府、社会“四位一体”育人模式。积极推进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及研学旅行。重视市、县两级教育关工委在育人方面的作用，切实办好家长学校，不断推进家庭教育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加强班主任、任课教师心理咨询培训。（基教科、职教科、民办教育科、体卫艺科、创建办、关工委）

17.加强体卫艺和国防教育工作。全面推进校园阳光体育运动，开展全市阳光大课间展示评选活动。按规定配齐学校专（兼）职卫生技术人员，加强学生健康教育，做好新冠肺炎等传染病、常见病防控工作，举办全市近视防控健康教育宣讲。深入推进《益阳市青少年校园足球活动实施方案》，承办湖南省校园足球联赛初中总决赛。开齐开足体育美育课程，开展全市体育与健康、艺术教学评优工作。组织中学生运动会、艺术展演、“五特”比赛、中小学建制班合唱比赛，加大国防教育工作力度。（体卫艺科）

18.切实减轻学生负担。提高教师课堂教学效率和学生在校学习效率。规范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校内课后服务，加大违规办学行为的督导检查力度，严厉打击不规范办学行为。（基教科、职教科、民办教育科、机关纪委、督导科）

四、全面统筹兼顾，不断提升人民教育获得感

19.推进学前教育改革。多渠道扩大普惠制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农村幼儿园建设。年内完成 64 所农村公办幼儿园改扩建（其中省实事园 43 所、自建园 21 所），推动区县（市）完成 19 个乡镇（街道）公办中心幼儿园建设，协调区县（市）完成 35 个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督促区县（市）开展国有（集体）资产民办幼儿园的收回工作，确保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0%。落实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开展无证幼儿园专项治理行动，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基教科、民办教育科、教育督导科）

20.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协调区县（市）消除义务教育大

班额 271 个，全市义务教育大班额清零，实现按标准班额办学。严格中小学招生制度，禁止出现新的大班额。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持续推进农村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专项行动，确保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适龄儿童无一人辍学。抓好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寄宿制学校建设，完成 69 所“两类学校”建设目标。加快安化一中科教楼项目建设，全面推进安化县梅城镇芙蓉学校、赫山区沧水铺镇芙蓉学校、沅江市太白芙蓉学校、桃江县石牛江镇芙蓉学校建设。推进标准化学校建设，加快推进立波中学、立波小学和凤山小学等学校建设工作。完善城校带村校工作机制，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基教科、教育强市办、计财科等）

21.鼓励高中教育优质多样发展。大力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努力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推进普通高中消除大班额工作，大班额消除 250 个，超大班额清零。继续深入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2017—2020 年）》，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鼓励普通高中走内涵发展、特色发展的路子，开展现代教育实验学校建设，积极创建特色高中、综合高中，积累和推广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的经验。抓好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和动态管理，鼓励支持示范性高中对口扶持薄弱高中。（基教科）

22.推动职业教育规范发展特色。抓好产教融合领域改革，扩大职业教育学校在农村招生规模，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推进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加强高中阶段招生管理，落实普职招生大体相当要求。以标准化职业学校建设为契机，着力改善办学条件，支持中心城区扩大优质职业教育资源增

量，助推组建益阳职业教育集团（联盟）。优化中职学校专业设置，对新增专业实行审批制，推动专业设置对接产业需求。组织开展中职学生技能竞赛、“文明风采”活动和公共基础课普测。发展技工教育，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继续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升职业教育办学水平。（职教科）

23.支持高等教育特色内涵发展。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鼓励高职学校建设一批高水平的骨干专业。支持湖南城市学院申报硕士学位授权点、益阳职业技术学院传播特色专业群项目建设，启动益阳高级技工学校申办益阳技师学院工作。（职教科）

24.加快特殊教育普及提质发展。全面实施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7—2020年）。落实适龄残疾儿童“一人一案”，进一步完善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工作机制，提升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加强农村特殊教育，加快区县（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基教科）

25.引导继续教育大众创新发展。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加快发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推动学习型城市 and 各类学习型组织创建。大力发展继续教育，建设终身教育骨干体系，组织开展“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主题活动，推动继续教育、终身教育成为新常态。（职教科、老干科等）

五、突出以人为本，着力促进教育公平均衡发展

26.强化教育督导。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迎接省政府对市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开展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考核。完善中小学校责任督学

挂牌督导工作机制，围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幼儿园办园行为、教师工资待遇落实情况、消除中小学大班额等开展专项督导评估。（督导科、相关科室站）

27.保障机会公平。贯彻《益阳市中小学招生违规行为处理办法》，健全义务教育合理划片、阳光招生、免试就近入学制度，建立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政策，完善普通高中、民办学校招生制度。落实《益阳市中小学招生工作十条禁令》，进一步治理“择校热”，有效规范中小学招生行为。（机关纪委、基教科、职教科、民办教育科等）

28.推进精准扶贫。积极立项争资，加大对农村地区教育倾斜力度，推动校际结对帮扶和对口支援。加大精准资助力度，落实学前教育幼儿资助、中职生免学费、中职生助学金、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普通高中生助学金政策，继续做好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健全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体系。落实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国家助学贷款政策，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指导意见。（计财科、资助中心、职教科）

29.促进就业创业。加强就业创业指导教育，引导毕业生基层就业、自主创业，做好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积极配合有关高校和部门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积极组织各类招聘活动。（就业办）

六、抓实教学常规，扎实推进教育充分科学发展

30.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落实省政府《关于深化教学改革全面

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实施意见》《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义务教育课程计划》，注重教学常规管理，提高教学质量。推进高考综合改革，指导2020年秋季入学的高一学生开始实施新课程、使用新教材，统筹实施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各学科课程标准。健全中小学教育装备配备标准和质量标准体系，加强中小学实验教学。开展生态文明教育，推进绿色校园建设。（基教科、体卫艺科、教育装备所）

31.加强教育科研工作。坚持教育科研聚焦学生发展和课堂教学，深入推进集体备课制度和高效生本课堂，力争各校有省、市、县、校级科研课题。加强新高考改革方案和高考命题改革，完善市级新高考管理平台、综合素质评价平台建设，强化课堂教学质量监测，着力寻求教育质量提升路径。加强与教育先进地区的教研互动，通过教育科研助推中、高考教学质量提升。（基教科、职教科、教科所等）

32.加强语言文字工作。推进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创建，继续实施中华经典诵读、语言资源保护、中华思想文化术语传播与应用，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督导评估，开展县域语言文字情况监测调查，加强普通话培训与测试工作。（普通话测试站、教师工作科等）

七、强化内部管理，着力夯实教育持续发展基础

33.深化教师队伍建设和改革。全面落实《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和改革的意见》，强化校长、教师、教研员三支队伍建设。继续实施教师培养培训工程、教育人才引进工程、师德提

升工程、教师关爱工程。推进教师“县管校聘”，有计划安排县城学校教师到乡村支教，落实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教师职称评聘向乡村学校教师倾斜，符合条件的乡村学校教师纳入当地政府住房保障体系。继续做好中小学教师人事管理制度改革、公办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教育教学奖励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轮岗交流工作。实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与定期注册制度。认真组织“益阳市教育突出贡献奖”评选活动，树立典型，营造尊师重教良好风尚。（教师工作科、人事科、计财科）

34.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开展“树师德、提师能、铸师魂”活动。开展教师职业道德不规范行为专项治理，着力解决家教家养、违规收费补课等师德缺失问题，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加大师德建设明查暗访工作力度，及时对督查情况进行通报处理，严格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度。（教师工作科、机关纪委、基教科、职教科、民办教育科）

35.提升师资队伍整体素质。启动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扩大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规模，年内完成市级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320名。制定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课程指导标准，加大县级教师培训基地建设工作力度，促使教师培训、教育科研、电教等教育资源合理整合。继续实施中小学教师国培、省培、市培计划，加大新高考项目、德育、卫生防疫、心理健康等教师培训力度。实施教师评价机制，推行以师德考核、专业知识考试、教育教学能力考评为主要内容的教师“三

考”评价制度。（教师科、基教科、职教科等）

八、提高保障能力，积极营造教育良好发展环境

36.加强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只增不减。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完善生均拨款制度，落实中职学校 and 高职院校生均拨款制度。开展专项资金审计和审计调查。加强市直教育单位基本建设管理，加强中小学食堂管理。（计财科）

37.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加快推进“智慧教育”项目建设，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加强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应用。全面推进“湘教云”建设与应用，继续推动“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建设，大力推进农村网络学校群建设。加强教育网络安全建设。召开全市教育信息化应用工作现场会。（信息中心、教育装备所）

38.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加强风险研判，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教育领域重大风险。加强国家安全教育、防溺水教育和安全法制教育，强化应急疏散演练。突出抓好校车安全、预防溺水、心理健康、食品安全、校园欺凌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平安校园建设，深入排查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加强校园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实现中小学幼儿园封闭化管理、一键式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中小学和城镇幼儿园专职保安员配备率达到100%。健全中小学幼儿园校车安全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全省联动、实时监管。继续落实《关于益阳市2019-2021年

禁毒人民战争暨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实施方案》要求，抓好中小学生的毒品预防教育和示范校创建。落实安全工作“一岗双责”，实行目标管理考核和一票否决制度。积极配合政法部门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健全完善监督管理常态长效机制。（安管办、相关科室站）

39.做好各项中心工作。坚持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引领，做好城市创建各项工作。认真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应急管理、政务公开、信访舆情、计划生育、工会、综合治理、老干部、关心下一代、教育史志、志愿者服务等各项工作。（创建办、相关科室站）